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0

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备注

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30.7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63%。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立足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等方面考虑,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以此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确定公司长期经营目标及股东利益的实现,以推进公司股票市场化与内在价值相匹配。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30.7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63%。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为准。

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如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回购股份的公告程序 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股份的风险提示 回购股份的风险提示:1.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因回购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实施部分的风险。

回购股份的公告程序 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股份的公告程序 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于2022年4月18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的议案》;

三、董事会会议决议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信心,立足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

2.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3.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30.7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63%。

4.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5. 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如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于2022年4月18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的议案》;

三、董事会会议决议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信心,立足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

2.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3.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30.7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63%。

4.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5. 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如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